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_____张 丽

审核组员（签字）：_____黄 刚

报 告 日 期：_____2024 年 10 月 18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010-8225 2376

官 网：www.china-isc.org.cn

邮 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 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张 丽

组 员： 黄 刚



受审核方名称：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张 丽	组长	审核员	2023-N1FSMS-3216621	FI-2
2	黄 刚	组员	审核员	2024-N1FSMS-2012239	FI-2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李 朋、陈良伟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 管理体系标准：F：ISO 22000:2018；专项技术要求：ISC-FZ-F-1批发和零售专项技术规范；
-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单体系统审核☐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食品标识管理规定》、《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食品标识管理规定》、《食品召回管理规定》、《北京市食品安全条例》等。
-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预包装食品中的致敏原成分》（GB/T 23779-200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GB 28050-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经营过程卫生规范》（GB 31621-2014）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销售合同等。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10月18日 上午至2024年10月18日 下午 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3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街道远洋山水北区19号楼5单元102室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十里堡镇十里堡村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街道远洋山水北区 19 号楼 5 单元 102 室

经营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街道远洋山水北区 19 号楼 5 单元 102 室

注：固定多场所 说明：注册地址仅注册为：北京市密云区十里堡镇十里堡村；经营地址/审核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街道远洋山水北区19号楼5单元102室；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4-10-17 8:00:00 上午至 2024-10-17 12:00:00 上午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危害控制、预备步骤、危害分析与制定控制措施、危害控制计划的确认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办公室 F9.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 ☐ 整改或 ☒ 提交纠正措施计划时限：2024 年 11 月 18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10 月 18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本次不符合项关注，HACCP 体系验证、OPRP 监控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企业多次组织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培训，员工素质得到提高；体系实施后更加重视食品安全的控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层能够积极参与，以身作责，带头履行管理体系标准和管理体系中的各项要求。

2) 风险提示:

产业政策和行业风险需要企业进一步加强关注，以便更好的识别、降低风险和把握机遇，促进企业发展。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00 年 09 月 08 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228103007571J

名称：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0 年 09 月 08 日

法定代表人：李永强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十里堡镇十里堡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登记机关:北京市密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3 年 11 月 22 日

2 食品经营许可证 编号:J011101181673025

经营者名称: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228103007571J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北京市密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洪岐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李峥, 李岩松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十里堡镇十里堡村 投诉举报电话:12315

经营场所:北京市密云区十里堡镇十里堡村(十里堡村委发证机关:北京市密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东南角)

主体业态 :食品销售经营者(食品贸易商)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 不含熟食);特殊食品销售(限保健食品)

签发人:常艳军

签发日期:2023 年 11 月 7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06 日

3 查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北京)

备案:实际经营场所信息: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街道远洋山水北区 19 号楼 5 单元 102 室

公示状态:已公示

公示日期:2023 年 08 月 29 日

总经理申峥介绍:北京市密云区十里堡镇十里堡村仅作为注册;

现场核实以上证件真实有效,且经营范围及许可范围包含体系认证范围。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工作方式:上班时间为 8:00-12:00, 13:00-17:00, 8 个小时,共一班。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



按照销售服务特点和管理需要识别了所需的过程，策划了销售服务流程：

采购验收 OPRP1→仓储 OPRP2→分拣→称配→出货→配送 OPRP3

1 客户沟通→2 向供应商下订单→3 采购验收→4 供应商配送至客户处/自行运输至客户处→5 客户验收

OPRP1：采购验收；OPRP2：自行运输；外包过程为：检定校准、检验检测、部分运输；

无不适用条款。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文件要求：食品安全体系文件包括：形成文件的食品安全方针、手册、形成文件的程序及企业为确保体系过程的有效策划、运行和控制所需的文件和记录。

手册：编制和保持手册（文件编号：PT-SC-2023 版本：A/1）2024年3月10日发布、实施，内容包括：食品安全体系的范围，包括所覆盖产品或产品类别；操作步骤和场所；程序文件或对其的引用；食品安全体系过程及其相互作用的表述；企业有识别并收集了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等外来文件。

总经理负责制定、实施和保持食品安全方针：科学管理、卫生安全、诚实守信、用户满意。

总经理在企业的相关职能和层次上为食品安全体系制定食品安全目标：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为零。

本年度（2024年9月20日）实施的管理评审有对管理方针、目标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基本适宜，并符合现状；查见“过程目标考核清单”2023年3月-2024年9月统计结果达到目标要求，如下：

部门	目标	测量/计算方法	完成情况	考核结论
总目标	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为零	年，实际发生情况	0	合格
办公室	文件记录保存完好率 100%	年，完好数/总数×100%	100%	合格
	岗位培训有效率 100%	年，有效数/总数×100%	100%	合格
供销部	采购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年，合格数/总数×100%	100%	合格
	产品销售合格率 100%	年，合格数/总数×100%	100%	合格
	食品卫生安全事故为零	年，实际发生情况	0	合格
	顾客满意度 90%以上	年，顾客满意度调查表获得	95%	合格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理解组织及其环境、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企业于 2024 年 03 月 01 日，依据 ISO22000:2018 标准建立了以上体系文件，从战略管理层面，公司领导层确定了影响管理体系预期结果实现能力的与公司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的外部 and 内部问题；与总经理申峥沟通，公司管理层、各部门不定期通过内部会议等形式，收集对公司实现目标及战略方向相关的，影响实现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各种内部和外部因素；外部环境从法规要求、标准、技术、市场竞争等方面，内部环境从理念、价值观等，并在公司经营管理会上讨论研究确定，对公司建立、实现目标及战略方向有影响的内外各种相关的因素，形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并通过日常管理和评审等对这些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的相关信息进行监视和评审。

成文信息：文件基本能满足需要提供的成文信息控制程序、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规定了文件编制、审批、标识、复制、更改、保存等要求；综合部有将受控文件纳入受控文件清单进行控制，清单中



收集并汇总以上文件，用于证实体系有效运行的相关文件化信息等，策划的体系文件基本充分、并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

领导作用与承诺：现场总经理申峥表示，公司领导层为了证实其对管理体系的领导作用和承诺，实施了一系列活动，包括对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承担最高责任、确保结合公司的战略决策制定公司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确保提供各项资源并可用、确保各级员工关注食品安全问题，鼓励有效的内部报告，支持并确保管理体系的要求与企业的运营管理相整合，在公司内部通过培训、会议、绩效考核等方式推行企业的食品安全文化，支持其他相关管理者在其职责范围内发挥领导作用，收集了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相关的法律法规，并通过教育、宣传、培训等方式使组织的员工理解满足与管理目标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及顾客要求的重要性等，定期对管理体系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进行正式评审，以评价达到目标的程度。

更新：现场沟通总经理申峥，其表示公司每年至少一次管理体系评审，保证管理体系的持续更新；为实现这一目标，食品安全小组按计划的时间间隔通过审查危害分析、既定的危害控制计划和既定的 PRP，对管理体系进行持续更新；更新活动包含了外部和内部沟通信息的输入、适用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的其他信息的输入、验证活动结果分析的输出：管理评审的输出。要求体系更新活动保留成文信息，并作为管理评审的输入进行了报告；管理体系更新策划基本符合要求，审核周期内未发生更新。

前提方案：公司根据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现场实际及服务特点和实际操作情况，依据 ISO22000:2018 编制了前提方案，包括对公司及周边环境卫生、配送区、仓库管理、空气和水质、包装材料、废弃物、设备维护、交叉污染控制、清洁消毒、虫害控制、员工健康与工服管理、场所巡检、返工、运输储存、来访者、培训等进行了规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人力卫生：公司建立前提方案目的是减少销售服务过程，包括库房和运输、卖场涉及的交叉污染；监控记录：包括有个人卫生检查记录、环境卫生检查记录、设备维护保养记录、培训记录等，基本符合要求；现场见员工进入工作场所前先进行更衣、洗手消毒、佩戴口罩、帽子等；现场卫生良好，衣服挂架子上，鞋子为防滑水靴，普通工人穿戴工服，并佩戴手套/口罩、发网；工作服要求干净整洁，由员工本人负责日常清洗，日常员工注意个人卫生和工作服清洁，生病或外伤及时向经理汇报，休息或离岗；抽：北京市从业人员健康证明 陈良伟(男) 类型:食品 编号:石0807230041348 检验项目:细菌性痢疾、伤寒和副伤寒、病毒性肝炎(甲戊肝)、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海出性皮肤病、霍乱、阿米巴性疾病，检查结果:合格 检查日期:2023年10月31日 北京御同堂门诊部；北京市从业人员健康证明 申峥(女) 类型:食品 编号:石0807230041345 检验项目:细菌性痢疾、伤寒和副伤寒、病毒性肝炎(甲戊肝)、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海出性皮肤病、霍乱、阿米巴性疾病，检查结果:合格 检查日期:2023年10月31日 北京御同堂门诊部；北京市从业人员健康证明 王玉敬(女) 类型:食品 编号:石0807230041346 检验项目:细菌性痢疾、伤寒和副伤寒、病毒性肝炎(甲戊肝)、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海出性皮肤病、霍乱、阿米巴性疾病，检查结果:合格 检查日期:2023年10月31日 北京御同堂门诊部；北京市从业人员健康证明 李朋(男) 类型:食品 编号:石0807230041386 检验项目:细菌性痢疾、伤寒和副伤寒、病毒性肝炎(甲戊肝)、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海出性皮肤病、霍乱、阿米巴性疾病，检查结果:合格 检查日期:2023年10月31日 北京御同堂门诊部。

来料接收、贮存、分销、运输和产品的处理：采购验收 OPRP1: 程序规定了对外部供方进行评价并建立《合格供方名录》，根据合同要求制定采购计划，供销部负责采购物资的进货检验；公司确保了供方提



供的原材料质量，不会对顾客交付合格产品和服务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主要材料供方采用走访企业以及收集供方资质、业绩、质量等来评价，一年一次对供方进行评审；与供应商签订了质量和食品安全协议，包括运输服务，查：安徽燕之坊食品有限公司/谷物，干调、北京绿品优选食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果蔬，水产、北京二商大红门五肉联食品有限公司/鲜肉、北京汇嘉联盈商贸有限公司/鲜蛋等；提供了以上合格供方的《供方/外包方评价记录》从资质状况、质量及报告、样品评价、服务、交付及时性、服务情况方面评价，记录评价结论：同意列入合格供方/外包方，记录评价时间、评价人：申峥；收集了合格供方的营业执照及许可证等相关资质；对采购产品的质量、食品安全特性进行销售前、配送前、配送后验证，验证产品合格证明文件或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验证等；抽：检验报告报告编号：24010364 样品名称：大米 委托单位：中粮米业（沈阳）有限公司 大连华正检验有限公司 判定依据：GB/T 1354-2018 粳米一级 GB 2761-2017 GB 2762-2022. GB2763-2021 检验项目：加工精度、碎米总量、小碎米、不完善粒、杂质（总量）、其中无机杂质含量、黄粒米、互混率、色泽、气味等 18 项，单项检验结论：合格 签发日期：2024 年 1 月 24 日；检验检测报告 编号：NMG-W24060037G 委托单位：敖汉旗盛远农副产品购销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小米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内蒙古中普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判定依据：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T/CFGII A004-2022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产品敖汉小米》GB 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15-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粮食》，检验检测结论：项目符合标准要求，签发日期：2024 年 06 月 21 日；京丰岳各庄农产品批发市场 送检单位（或个人）：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土豆（新）、红富士苹果、红心蜜柚、巨丰葡萄、圆茄、国芹、散花白菜花、黄皮葱头、红薯（红瓢手选）、小油西葫芦、黄瓜（鲜花）、长茄（大龙）、西红柿（手选）、高山娃娃菜 抑制率结果判定：合格（注：检测标准：蔬菜、水果中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国家标准结果判定：≤50%为合格本报告单仅对送检样品负责，本报告单仅依据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检测检测结果）检测日期：2024 年 9 月 27 日；京丰岳各庄农产品批发市场 送检单位（或个人）：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油麦菜、红富士苹果、香蕉、蜜桔、大柿子椒、小菠菜（水洗）、黄皮葱头、蒜苗、莲藕、散花白菜花、主头西兰花架扁豆（四季豆）、豇豆（箱装）、西芹；抑制率结果判定：合格（注：检测标准：蔬菜、水果中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国家标准，结果判定：≤50%为合格，本报告单仅对送检样品负责，本报告单仅依据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检测检测结果）检测日期：2024 年 9 月 28 日；动物检疫证明（产品 B）No. 11000817004 生产单位：北京二商穆香源清真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牛分割肉 数量及单位：190.3kg 产地：北京市怀柔区 生产单行：北京二商穆香源清真肉类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高各庄村南 目的地：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区健力源 本批动物产品经检疫合格，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有效；官方兽医签字，签发日期：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39:31 货主北京二商穆香源清真肉类食品有限公司联 产品名称羊胴体/白条 数量及单位：480kg 生产单位名称地址：河北金宏清真肉类有限公司河北省定州市定州市砖路镇台头村 目的地：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健力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承运人：姜月双 联系电话：17386894357 运载方式道路 运载工具牌号京 AFC681 本批动物产品经检疫合格，签发日期：2024 年 9 月 20 日；动物检疫证明（产品 B）No. 1100080631 生产单位：北京二商大红门五肉联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猪、分割肉 数量及单位：148kg 产地大北京市昌平区 生产单位北京二商大红门五肉联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北京市昌平区北京沙河 地址：镇巩华城大街六号 目的地：北京市丰台区磐田商贸电力医院职工餐厅 货主：北京二商大红门五肉联食品有限公司，星期三经 PCR 检测法检测，非洲猪瘟为阴性 本批动物产品经检疫合格，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有效 签发日期：2024 年 09 月 18 日；检验检测报告 NO. RD2301Q40223 产品名称：800M 山顶柴鸡蛋 委托单位：河北天凯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判定依据: GB 2749-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 GB 2762-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31650-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检验检测结论: 样品经检验, 所检项目符合 GB 2749-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 GB 525202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31650-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标准要求, 批准日期: 2024 年 9 月 10 日; 北京六角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编号: LJ240928-0001 委托单位名称: 保定凯旺鑫达水产品养殖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信地国际 C 区底商 1 号 样品名称: 草鱼 样品状态: 固态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4 年 09 月 28 日 检测依据: 快速检测试剂盒使用说明书(企业标准) 检测结论: 经检测, 所检项目符合快速检测试剂盒使用说明书(企业标准)的要求; 北京顺鑫石门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快检报告 No. DSY20240924010 样品名称: 鲤鱼 检验类别: 抽样 检验判定依据: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检验项目: 孔雀石绿; 检验结论: 经快速检验, 所检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的要求, 签发日期: 2024 年 9 月 24 日; 外包: 部分运输、检验检测、检定校准。

销售过程管理: 经沟通, 企业目前主要为北京中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首发工贸有限公司等进行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 前期合同已签订, 公司日常使用常温箱式货车配送; 一般是前一周的周五由客户在供应商平台里下周计划, 公司供销部人员接单后联系供货商, 供货商直接配送到客户指定的项目点处; 客户指定的项目点收到货后, 在相应的送货单上签收, 签收后的送货单由送货司机交回公司; (物业公司餐厅零售商品)采购合同 买方: 北京中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卖方: 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4 月 27 日 签订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 合同内容包括: 合同标的、合同价格、交货、包装与标记、到货检验、安装和质量保证、违约责任等, 合同有效期: 2 年; 包括: 五谷米 2.5kg、银耳(山珍系列) 80g、薏仁雪米(一品) 410g、五常大米、腐竹 250g、木耳 150g、有机柴鸡蛋礼盒 36 枚/盒、有德富硒鸡蛋 1*15 枚、德青源鸡蛋 15 枚等, 合同最后有双方签字盖章; 北京中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4 月 26 日 未来城中心/猪肉类食材、电力医院中心/猪肉类食材、物资中心/猪肉类食材、西局中心/猪肉类食材、中再中心/猪肉类食材、石榴庄中心/果蔬类食材、国康中心/水产类食材; 国网中兴公司北京中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餐厅食材(猪肉类)采购合同 签订时间: 2024 年 7 月 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 货物明细: 白条、后臀尖、去骨前肘、一级五花肉等, 共 170 项, 合同最后有双方签字盖章; 经沟通, 企业目前主要为北京中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首发工贸有限公司等进行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 前期合同已签订日常备货检查无误后装车, 物资装车摆放整齐, 车辆封闭有效防雨防潮, 轻拿轻放, 司机检查车辆卫生情况符合要求后根据出库单核对货品数量、名称后将货品送至客户处, 运输过程正常, 按策划路线行驶, 过程遵守交通规则, 车辆封闭有效防雨防潮, 轻拿轻放; 车辆出发上锁, 无特殊情况行驶固定路线, 路途不允许打开车厢; 不允许乱扔垃圾, 车辆维护保养完好, 每车次发货完成进行清理清洁; 无违反交通规则的情况; 到达指定地点, 通知客户的验收人员到场收货, 司机开车箱门, 和客户代表一起检查食材状态正常, 客户核实产品数量、名称、包装质量后, 由司机卸货; 卸货后由客户在送货单上签字由司机带回公司对账; 查送货单: 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直配单 配出仓库: 正品库 日期: 2024 年 10 月 08 日 直配单号: 2P01240926030 配入仓库: 中再总仓库 商品名称: 粗泽乡五间房大米长粒香 5kg、燕之坊薏仁雪米 410kg、北纯有机玉米碴 380kg、天禧粮田五常大米稻花香 2 号 5kg、有机长粒香大米 5kg、佳宾枸杞 100g、佳宾香菇 150g、小枣, 直配单上有送货司机和收货人签字; 送货单 电



力医院 名称：肋排块 数量：230 斤 配送时间：2024 年 10 月 9 日 送货单上有送货司机和收货人签字；送货单 国康餐厅 名称：草鱼 数量：200 斤 配送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送货单上有送货司机和收货人签字；送货单 石榴庄餐厅 名称：蜜桔 数量：500 斤 名称：大白菜 数量：200 斤 名称：土豆 数量：200 斤 辣椒 12kg 八角 10kg 胡椒粉 5kg 花椒 5kg 配送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送货单上有送货司机和收货人签字。

自行运输 OPRP2 查部分运输：公司销售过程部分运输由 2 辆运输车辆负责，均为常温车；车牌号：京 AWF330 中型普通客车；查王举峰驾驶证：A2 证，证号：372928197104013416；车牌号：京京 HGL207 金杯常温车，由公司员工李西剑驾驶，驾驶证：A2 证，证号：11010919801114241；早上 8:00 备货检查无误后装车，物资装车摆放整齐，车辆封闭有效防雨防潮，轻拿轻放；司机检查车辆卫生情况符合要求后根据出库单核对货品数量、名称后将货品送至客户处，运输过程正常，按策划路线行驶，过程遵守交通规则，车辆封闭有效防雨防潮，轻拿轻放；车辆出发上锁，无特殊情况行驶固定路线，路途不允许打开车厢；不允许乱扔垃圾，车辆维护保养完好，每车次发货完成进行清理清洁；无违反交通规则的情况；到达指定地点，通知客户的验收人员到场收货，司机开车箱门，和客户代表一起检查食材状态正常，客户核实产品数量、名称、包装质量后，由司机卸货；卸货后由客户在送货单上签字由司机带回公司对账；清洁和消毒：车辆日常使用 84 消毒液配制，现场与负责人李朋沟通，操作要求：按照 1:200 的比例稀释，严禁喷洒/喷溅在食品/农产品上以及车内有皮革材料覆盖的区域，如座椅、中控台、门板等；84 消毒液的主要成分是次氯酸钠，具有强氧化性和腐蚀性，消毒喷洒人员需要培训后上岗；稀释后的 84 消毒液采用擦拭、喷洒或浸泡的方式进行消毒，消毒完成后必须充分通风，以让有毒气体充分挥发（现场沟通喷洒人员王举峰、李西剑，回答操作要求）；现场未提供车辆消毒记录和消毒液配置记录，已沟通改进；公司提供了 2024 年 4 月至 9 月《车辆卫生检查记录表》内容包括：车牌号；装车前（车辆卫生情况、有无虫害、异物污染、温度条件、消毒）；装车后（产品码放情况、产品包装、车厢内污染情况、防护情况、温度控制、其他）。

与 PRP 和危害控制计划相关的验证：制定了《验证控制程序》，对各项确认和验证工作进行了相应规定，具体策划及实施情况如下：危害控制计划验证、PRP 验证记录；产品描述、工艺流程、危害分析；内审和管理评审；食品安全小组人员能力验证；产品安全性验证等。现场查见《OPRP 验证记录表》，验证时间：2024 年 9 月 11 日，验证人员：食品安全小组，总结论操作性前提方案（OPRP）的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

可追溯系统：公司策划建立《标识和可追溯控制程序》，公司程序中规定对服务实现的全过程中使用适宜的方法进行标识；标识内容包括产品类别；现场未配置库房，销售产品统一由供应商库房处配送至客户处；日常通过客户定单、供货方凭证，采购验收单，配送单、发货单、客户接收凭证实现可追溯性；识别产品可追溯要求包括法规要求《食品安全法》第 42 条，顾客要求：甲方合同要求等；通过供方销售单、客户每日配送单等共同构成产品的追溯记录，确保产品从采购到接收，均有据可查；经沟通得知，企业目前存储的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都是合格供方供货后，直接配送给客户；搬运均为人工搬运，装车、卸车轻拿轻放，杜绝野蛮操作，运输使用箱式货车，运输过程车辆运行稳妥，尽量避免车速过快、急转弯、突刹车，车辆密闭，有效防风防尘防撞击；途中保证温度及卫生要求；现场查看基本符合要求。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提供的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内部审核活动职责的划分，审核范围，审核频次，审核方案的编制等；企业



近期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31 日策划并实施了一次内审；现场与孙海良、李朋沟通，发现以上三位内审员对标准以及内审执行要求的理解不是很到位，对内审员能力提出质疑？对内审是否得到有效的实施和保持提出质疑？

企业有对管理评审进行策划（时间间隔原则上不超过 12 个月）体系实施后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实施了 1 次管理评审，管理评审会议由总经理主持，各部门负责人和内审员参加，各相关部门对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和体系运行活动进行了总结，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过程有效。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不符合控制：

公司制定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不合格和纠正措施控制程序》；原料验收主要来自合格供方，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采购原料不合格情况；顾客投诉处理等主要由办公室负责，暂未发生不合格情况，也未发生投诉情况；审核周期内没有发生客户投诉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对于内审、管理评审中发生不合格/需要改进的情况，已采取纠正/纠正措施，经过验证有效。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无

4) 审核组给出的建议：现场未提供车辆的消毒记录，建议改进。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组织在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时，围绕所确定管理体系范围，分析、评估了组织内部现有资源，组织内部现有资源情况如下：企业销售额为 500 万/月，体系覆盖人数为 5 人，包括管理层、部门负责人、员工、司机；为销售过程提供了 2 个运输车辆，均为常温车（部分运输是由供应商直接配送至企业，部分为自行运输）；办公室面积 200m²，有电脑、打印机、办公桌等设施；无监视测量资源；现场无食堂、无宿舍；目前公司所提供的人、材、物等资源基本能满足体系运行的需要。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食品安全管理手册和人力资源控制程序中规定了岗位能力评价、意识及培训要求。

3) 信息沟通：

提供的 FH 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中规定了内外部信息交流、沟通方式/方法、内容，内外部交流/沟通方式，通过电话、会议、培训、面谈、文件、网络等方式交流。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文件基本能满足需要提供的成文信息控制程序、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规定了文件编制、审批、标识、复制、更改、保存等要求。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街道远洋山水北区 19 号楼 5 单元 102 室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食用农产品（果蔬、鲜肉、鲜蛋、水产品、谷物、干调）的销售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磐田商贸有限公司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推荐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提交纠正措施计划，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张 丽 黄 刚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